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01 月 24 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0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2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5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3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96,076,419.0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宏观与微观、定性与定量相结合，通过专业的流动性管理力争为投资者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结合宏观分析和微观分析制定投资策略，力求在满足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更高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78	0041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479.81份	6,596,068,939.2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0月01日 - 2021年12月31日)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69	23,128,263.66
2. 本期利润	38.69	23,128,263.66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79.81	6,596,068,939.20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注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注3：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丰润货币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357%	0.0020%	0.3403%	0.0000%	0.1954%	0.0020%
过去六个月	1.0574%	0.0020%	0.6805%	0.0000%	0.3769%	0.0020%
过去	2.1580%	0.0028%	1.3500%	0.0000%	0.8080%	0.0028%

一年						
过去三年	6.9396%	0.0043%	4.0537%	0.0000%	2.8859%	0.0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3116%	0.0043%	6.5022%	0.0000%	7.8094%	0.0043%

丰润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72%	0.0020%	0.3403%	0.0000%	0.2569%	0.0020%
过去六个月	1.1813%	0.0020%	0.6805%	0.0000%	0.5008%	0.0020%
过去一年	2.3985%	0.0028%	1.3500%	0.0000%	1.0485%	0.0028%
过去三年	7.7071%	0.0043%	4.0537%	0.0000%	3.6534%	0.0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6193%	0.0043%	6.5022%	0.0000%	9.1171%	0.004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丰润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3月10日-2021年12月31日)



丰润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3月10日-2021年12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 券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从业年限	
林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03-10	-	12年	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总监。历任厦门国贸集团投资研究员，国贸期货宏观金融期货研究员，海通期货股指期货分析师，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监、固收投资部副总监。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刘莎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2-27	-	11年	南京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历任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办事员、资金业务部业务主管、风险管理部业务主管，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货币基金经理助理。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该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券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各类基金资产、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独立运作。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对手控制和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基金管理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每季度和每年度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存在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等的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4季度，资金价格波动主要受市场资金供求以及央行短期政策调整影响，资金面整体维持相对宽松。10月上旬，通胀预期持续升温，金融数据发布会后降准预期落空，叠加宽信用预期渐起，债市对货币政策宽松预期出现波折，资金面出现了一定的波动，短端资金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上行；10月中下旬至年末，随着经济下行压力加剧、信用风险事件爆发，通胀压力的逐渐缓解，稳增长再次成为债券市场的逻辑主线，央行投放对冲量相对较多，收益率再度回落，相对宽松的资金面一直持续到11月底；进入12月，随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市场对于稳增长下货币政策持续宽松的预期较为充分，除了跨年资金面出现小幅波动外，整体资金面相对平稳。

四季度本基金规模增幅较大，新增资产主要以配置短期流动性较好的资产为主，并在资金收益率较高时点，资产组合适当拉长一些久期，在保障组合流动性的基础上，使用一定比例银行间杠杆，以提升基金的收益率。

展望2022年一季度，预计央行仍将维持流动性合理充裕，该基金将根据资产规模和市场判断，增加交易频率，兼顾收益与流动性管理。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53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59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3,253,264,490.65	49.31
	其中：债券	3,253,264,490.65	49.31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54,446,997.85	34.1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6,896,678.29	16.02
4	其他资产	33,347,897.87	0.51
5	合计	6,597,956,064.66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4.5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不存在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46.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22.0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3.7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4.7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2.6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52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存在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4,339,036.51	0.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67,666,550.26	4.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7,666,550.26	4.06
4	企业债券	220,969,736.65	3.3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50,167,104.22	6.82
6	中期票据	150,978,013.16	2.29
7	同业存单	2,099,144,049.85	31.82
8	其他	-	-
9	合计	3,253,264,490.65	49.3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15326	21民生银行 CD326	1,600,000	159,540,928.95	2.42
2	112115034	21民生银行 CD034	1,000,000	99,734,697.61	1.51
3	112112021	21北京银行 CD021	1,000,000	99,725,227.10	1.51
4	112118275	21华夏银行 CD275	1,000,000	99,720,072.65	1.51
5	112173315	21宁波银行 CD319	1,000,000	99,710,596.85	1.51
6	112115332	21民生银行 CD332	1,000,000	99,707,422.58	1.51
7	112110075	21兴业银行 CD075	1,000,000	99,706,337.30	1.51
8	112177497	21徽商银行 CD169	1,000,000	98,752,948.75	1.50
9	112111075	21平安银行 CD075	800,000	79,677,395.18	1.21

10	149374	21国信01	500,000	50,271,546.06	0.76
----	--------	--------	---------	---------------	------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4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3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39%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5.9.2 通过查阅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网站公开目录“行政处罚决定”及查阅相关发行主体的公司公告，在基金管理人知悉的范围内，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

行主体除21民生银行CD326（112115326. IB）、21民生银行CD034（112115034. IB）及21民生银行CD332（112115332. IB）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北京银行CD021（112112021. IB）的发行主体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华夏银行CD275

（112118275. IB）的发行主体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宁波银行CD319（112173315. IB）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兴业银行CD075（112110075. IB）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平安银行CD075（112111075. IB）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1年7月13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监管发现问题屡查屡犯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6号），罚款11450万元。

2021年2月5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能确保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以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出具行政处罚（银管罚[2021]4号），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50.32万元，并处罚款451万元，罚没合计501.32万元。2021年9月26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服务收费管理不力，违规收费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北京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26号），责令改正，罚款820万元。2021年11月24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发生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但未向监管部门报告，被北京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30号），罚款40万元。

2021年5月17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使用自营资金、理财资金购买本行转让的信贷资产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19号），罚款9830万元。2021年8月13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出具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5号），罚款486万元。

2021年6月10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代理销售保险不规范，被宁波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36号），罚款25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纪律处分。2021年7月13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为存款人多头开立银行结算账户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出具行政处罚（甬银处罚字[2021]2号），给予警告，罚款286.2万元。2021年7月30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被挪用于缴纳土地款或土地收储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宁波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57号），罚款275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给予纪律处分。2021年7月30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规定办理经常项目外汇业务，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出具行政处罚（甬外管罚[2021]7号），责令改正，罚款10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1048476.65元。2021年12月29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被宁波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81号），罚款30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纪律处分。

2021年8月13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出具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6号），罚款5万元。

2021年5月28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利用来源于本行授信的固定资产贷款和黄金租赁融资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用于承接处置本行其他贷款风险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云银保监罚决字[2021]34号），罚款210万元。2021年10月14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办理转口贸易收付汇等多项违法违规行，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出具行政处罚（深外管检[2021]40号），责令改正、给予警告，罚款187万元，没收违法所得1.58万元。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477.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0,253,028.01
4	应收申购款	13,057,391.9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33,347,897.87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39.27	3,552,750,291.1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75,710.94	6,786,830,471.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75,470.40	3,743,511,823.4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79.81	6,596,068,939.2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1-11-30	18,000,000.00	18,000,000.00	-
2	申购	2021-12-31	5,000,000.00	5,000,000.00	-

3	红利再投资	-	587,758.67	587,758.67	-
合计			23,587,758.67	23,587,758.67	

注1: 本报告期末,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共115,866,053.47元。

注2: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列示在“红利再投资”项下一并披露。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1229-20211229	627,144,069.16	624,167,340.54	250,000,000.00	1,001,311,409.70	15.1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 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4006070088

公司网址: <http://www.gtsfund.com.cn>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4日